

证券代码：874553

证券简称：沛城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根据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慎的研究，我们对会议所涉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仅涉及调整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立北、张淑钿、李志伟

2025年11月20日